

兴国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兴国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兴国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兴国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兴国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兴国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是兴国县城市管理局的下属单位，其主要职责是：承担全县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管理，垃圾填埋场的运行、管理，市政工程建设维护管理，绿化养护、路灯维修，农贸市场管理等公共事务管理职能。

二、单位基本情况

2023 年本单位内设处室 7 个，包括：办公室、环卫股、市政股、园林绿化股、经开区服务股、市场股、数字城管事务股。编制人数小计 83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6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65 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 12 人。实有人数小计 199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77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6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60 人，自收自支在职人数 11 人，聘用人员 43 人（其中：财政负担 2000 元/人.月×38 人）。退休人数小计 75 人,遗属人数 4 人。

第二部分兴国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总额 6392.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 458.87 万元，增 7.73%。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的增加和上年结转的减少。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984.1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51.72 万元;其他收入 1408.6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67.23 万元；上

年结转结余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60.08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总额 6392.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 458.87 万元，增 7.73%。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增加。具体为：

按支出项目类别及经济分类科目划分：基本支出 1277.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 273.19 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126.7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3 万元，资本性支出 9.54 万元。项目支出 5115.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 188.3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12.4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926.0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30 万元，其他相关支出 4046.74 万元。

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3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2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1.2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4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0.9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6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6078.2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05.5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本单位财政拨款（补助）支出预算868.98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额的77.97%，，较上年预算安排增351.72万元，增 7.60%。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增加。具体为：

按支出项目类别及经济分类科目划分：基本支出 868.9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 9.1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03.8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9.5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6 万元，资本

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4115.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 487.1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12.4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926.0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30 万元，其他相关支出 3046.74 万元。

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9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7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3.9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1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7.9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67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710.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88.17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3 年无单位机关运行费预算。

（六）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单位所属政府采购总额 99.5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99.5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18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作业用车 18 辆。

2023 年本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0。

（八）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17 个，涉及资金 5115.2 万元，其中：

项目名称：城区绿化养护服务费

- 1.项目概述：城区绿化养护服务费
- 2.立项依据：兴府办抄字【2021】401号
- 3.实施主体：兴国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 4.实施周期：1 周年
- 5.年度预算安排：1750 万元
- 6.年度绩效目标：城区绿化养护服务费

（九）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3 年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兴国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5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5 万元，比上年减 8 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三部分 兴国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2023 年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304003]兴国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4,984.18	合计	6,392.8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984.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39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61.22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6,078.27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90.92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1,408.62		
本年收入合计	6,392.80	本年支出合计	6,392.80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392.80	支出总计	6,392.80

单位收入总表

[304003]兴国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illegible]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304003]兴国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6,392.80	1,277.60	5,115.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39	162.3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83	108.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83	108.83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6	53.5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6	53.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22	61.2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22	61.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22	61.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078.27	963.07	5,115.20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85.00		2,785.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785.00		2,785.0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93.27	963.07	2,330.2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293.27	963.07	2,330.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92	90.92	
02	住房改革支出	90.92	90.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92	90.92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304003]兴国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 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 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4,984.18	一、本年支出	4,984.18	4,984.1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984.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93	141.9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53.92	53.9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4,710.40	4,710.40		
		住房保障支出	77.93	77.93		
收入总计	4,984.18	支出总计	4,984.18	4,984.1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04003]兴国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4,984.18	868.98	4,115.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93	141.9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87	89.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87	89.87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06	52.0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06	52.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92	53.9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92	53.9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92	53.9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10.40	595.20	4,115.20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85.00		2,785.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785.00		2,785.0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25.40	595.20	1,330.2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25.40	595.20	1,330.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93	77.93	
02	住房改革支出	77.93	77.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93	77.9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304003]兴国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868.98	809.4169	59.56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3.86		
30101	基本工资	263.99	263.9928	
30102	津贴补贴	131.98	131.976	
30103	奖金	22.00	21.9994	
30106	伙食补助费	20.91	20.908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87	89.868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92	53.920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06	52.0596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93	77.932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1.20	9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57		
30201	办公费	47.80		47.8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5
30229	福利费	1.92		1.9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5		4.8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6		
30305	生活补助	4.36	4.3584	
30309	奖励金	1.20	1.2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304003]兴国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304003	兴国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5.00		5.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区绿化养护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兴国县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国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5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7,500,0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城区绿化养护服务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区绿化养护服务经济成本		≥1750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城区绿化养护服务社会成本		≥1750 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项目生态环境成本		≥175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区绿化养护服务费		≥1750 万元
	质量指标	城区绿化养护服务达标率		≥95 百分比
	时效指标	城区绿化养护服务及时性		≥95 百分比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95 百分比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县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3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对单位或单位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单位实际，参照《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行解释。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四）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五）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单位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六）死亡抚恤：反映单位遗属人员生活补助。